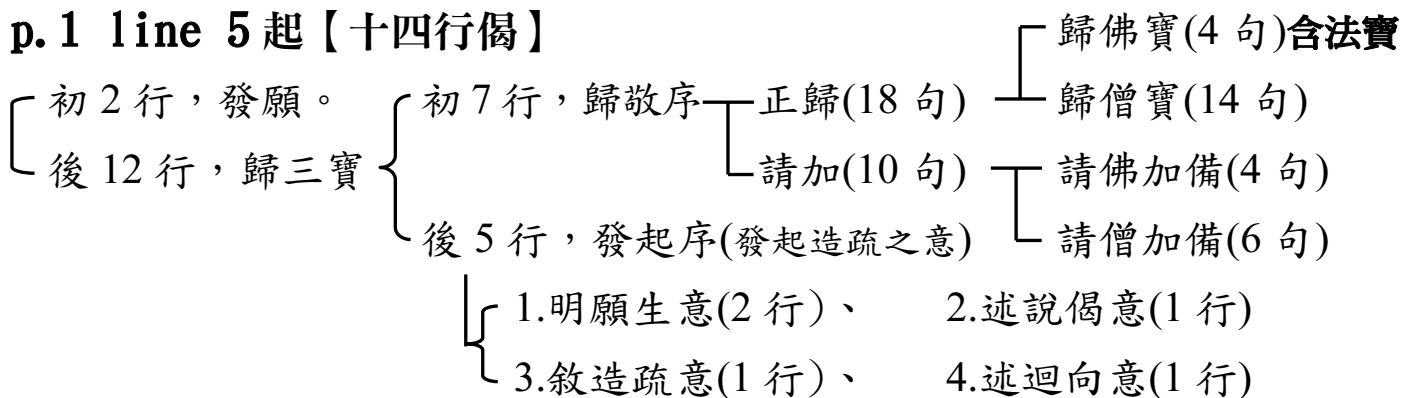


p.1 line 2【集記】《傳通記》：「集聖僧指授，記之筆點。」～本會版 p.19

p.1 line 3【玄義分】『玄義』，解釋經論本文之前，先闡明一部經論之幽玄義旨，或於經題之下，論述一經之深義者，即稱『玄義分』。如本疏四卷中，即有一卷為玄義分，乃總說觀無量壽經之要義，兼破諸家之謬解；後三分始就經之文句，一一解釋。其中，玄義分首先於卷首揭示發願歸三寶偈，次分「序題」、「釋名」、「宗旨」、「說人」、「定散兩門」、「釋疑」、「得益分齊」等七門玄義，以論釋觀無量壽經之旨義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《傳通記》：「玄者。幽遠、深妙二義。…幽遠者。文前立七門粗顯經大旨。是對文句消文委曲。深妙者。垢障凡夫乘佛本願。不假斷證。直入報土。加之散善自說三輩。偏散九品唯凡等。」～本會版 p.9-10

p.1 line 4【三寶】佛、法、僧。何故名寶？《大乘義章》卷10：「此之三種何故名寶？世間瓊瑤。人之所珍。此之三種。世所尊重。如世珍奇。是故就喻說之為寶。《寶性論》中釋有六義，喻之如寶：一希有義。如世寶物。貧窮之人所不能得。三寶如是。薄福眾生有千萬世不能值遇。故名為寶。二離垢義。如世真寶。體無瑕穢。三寶如是。絕離諸漏。故名為寶。三勢力義。如世珍寶。除貧去毒。有大勢力。三寶如是。具不可思議六神通力。故說為寶。四莊嚴義。如世珍寶能嚴身首令身殊好。三寶如是。能嚴行人清淨法身。故說為寶。五最勝義。如世寶璧。諸物中勝。三寶如是。一切世中最為殊勝。故名為寶。六不改義。如世真金。燒打磨等不能變改。三寶如是。不為世間八法所改。故名為寶。」(T44, p. 654, b5-19)

【歸依三寶】皈依後應學之次第分二：（一）各別學處，（二）共同學處。初又分二：（1）遮止學處，（2）奉行學處。遮止學處：永不皈依天龍鬼神、不損害任何有情、不與外道共住（對三寶不信或誹謗者，不應隨順）。奉行學處：於佛像、經典法寶，皆當恭敬，不應譏彈，或置不淨處及質當；於僧眾，不應呵毀及妄分彼我派別而興仇視，應敬視如寶。共同學處有六：1. 常念三寶功德。2. 念三寶大恩，隨自所生樂善，當知皆是三寶之恩，故當以報恩意樂而行供養。3. 念大悲者，應以悲心安立諸餘有情，隨其所能而受皈依。4. 有何所需、任何緊要之事，皆當供養啟白三寶；不當依從其他之世俗法。5. 憶念皈依殊勝利益，於日日中，晝三夜三，勤修皈依。6. 守護不捨者，當立誓自決，任遇何緣，乃至失命，皆不捨離皈依；雖為戲笑，亦不說捨三寶之言。～《菩提道次第略論》

p. 1 line 5 起【十四行偈】

書玉《禮佛發願文略釋》卷 1：「發願之初。先須歸敬三寶者。有五義故也。一。令見聞者。生信敬故。二。佛法聖眾。舉世樂聞故。三。依戒修持。堪為福田生物善故。四。佛法二寶。由僧建立故。五。乞求加護。令願速成故。又十方同聚。凡聖交參。以顯同體法性故。具此多義故須歸敬三寶也。」(J30, p. 905, c21-26)

p. 1 line 5【道俗時眾】《傳通記》：「出家五眾名道。在家二眾名俗。即指道俗云時眾等。…正指大師在世道俗。兼通遺教流布未來之眾。」～本會版 p. 26+28

p. 1 line 5+6【無上心、金剛志】 1. 都指「菩提心」，上求下化之心志，堅固猶若金剛。2. 即指「三心」。3. 上勸菩提心，云各發等；今勸三心，云共發等也。

p. 1 line 6【橫超斷四流】 橫超，《無量壽經》：「宜各勤精進，努力自求之。必得超絕去，往生無量清淨阿彌陀佛國。橫截於五趣，惡道自閉塞。無極之勝道，易往而無人。」【四流】一見流，三界之見惑也。二欲流，欲界之一切諸惑也，但除見及無明。三有流，上二界之一切諸惑也，但除見及無明。有者生死果報不亡之義，三界雖通，而今別以名上三界。四無明流，三界之無明也。四流總攝一切見思諸惑，有情為此四法漂流而不息，故名為流。～《佛學大辭典》《華嚴經》卷 24〈22 十地品〉：「是諸眾生為諸煩惱瀑水所沒；欲、有、見、無明，四流所漂；隨生死流，入大愛河。」(T09, no. 278, p. 549, c17-18)《安樂集》卷 2：「若依此方修治斷除，先斷見惑，離三塗因，滅三塗果；後斷修惑，離人、天因，絕人、天果。此皆漸次斷除，不名橫截；若得往生彌陀淨國，娑婆五道一時頓捨，故名橫截。」(T47, p. 18, c29-p. 19, a3)

p. 1 line 7【歸命】《傳通記》：「歸者是趣向義。命謂己身性命。生靈所重莫此為先。此明論主得不壞信。盡己所尊重之命。歸向三寶。請加製述。故云歸命。二歸是敬順義。命謂諸佛教命。此明論主敬奉如來教命。傳法利生。故云歸命。」～本會版 p. 42

p. 1 line 7【法性真如海、報化等諸佛】《傳通記》：「就所歸佛舉三身中。今則法身。」「明後二身。上舉法身。今言報化。此明所歸佛三身也。」～本會版 p. 43-45 何故不舉法寶？《傳通記》：「答：歸三寶中文有具缺。香象起信論疏云：或有具敬三寶，如智論、攝論等。或有唯歸佛寶，如地持論。或單歸人法，如十地論。或直說無歸，如十二門論…故總標三寶，舉於佛僧，法寶自彰。故偈文中不具舉之。何者？法寶是佛之所說、所證，僧之所受、所學；是故舉能彰所，舉人顯法。…舉於佛僧亦顯法寶，或又準此解，亦敬法寶；法性真如，兼敬法故。」香象（法藏）～本會版 p. 58

p. 1 line 8【莊嚴及變化】《傳通記》：「有云。菩薩中相好具足名為莊嚴。隨類化現名曰變化。問：今所歸中有二乘耶？答：正歸中無歸文。加備中云三乘。所以然者。大乘之意有與奪義。與而言之。斷四住惑。出分段域。人空自在。齊三賢。故可歸此德。奪而言之。已入無為正位。永不成佛。故方等彈云敗種。釋論嫌屬邪定。」～本會版 p. 47

p. 1 line 8【十地三賢海】《傳通記》：總舉菩薩所經次位也。…今約深淺次第列之。諸文皆順深淺次第。所以然者。先歸佛寶。後歸僧寶。僧中亦可先歸上位。…大海雖有多義。今文正當廣大、漸漸轉深二義。～本會版 p. 47-48【三賢】賢謂賢善調和，即指修善根而制伏煩惱，使心調和的三種修行階位。。大小乘所說的三賢位有所不同。大乘三賢：指地前的菩薩位有三階三十心之別，又稱三十心。一般係依《瓔珞經》及華嚴之說，以十住、十行。十迴向，三十心為三賢。相對於十信外凡，三賢為內凡。天台宗別教，認為十信位伏界內之見思惑，十住位斷界內之見思惑及界外上品之塵沙惑，十行位斷中品之塵沙惑，十迴向位則斷下品之塵沙惑，並伏無明。～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

p. 1 line 9【時劫滿未滿】《地持論》：從種姓至初地是初僧祇，初地至八地是第二僧祇，八地已上是第三僧祇也。滿未滿者，三祇各有滿與未滿。究竟

而論，三賢九地是未滿位，第十地是滿位。此約因滿。若約果滿，十地已還是未滿位，唯佛地滿。【智行圓未圓】舉所行六度。第六是智，前五名行。前四，因位漸滿；禪、智，果位方滿。【正使盡未盡。習氣亡未亡】正使（煩惱）是驅使眾生令流轉三有之義。習氣，與種子名異體同。習氣即約熏習時而論，種子即對現行立號。依天台別教之位，前七住位，斷見思惑；後三住位及行向位，斷除習氣，並塵沙惑。初地已上，斷無明也。～《傳通記》本會版 p. 48-51

p. 1 line -5【功用無功用。證智未證智】上句約外用（現身百千萬億佛土，施作佛事），下句約內證。佛地論云。七地已前名功用，八地已上無功用。初地斷除人法二執，證二空理，故地上名證智，地前名未證。～《傳通記》本會版 p. 54

p. 1 line -5【正受金剛心，相應一念後，果德涅槃者】「相應一念」，即指金剛心、金剛喻定，等覺位觀達無始無明源底，入於妙覺無念極位，其無礙道（無間道）名金剛定。其體堅固，其用銳利，可摧毀一切煩惱，故以能破碎諸物之金剛比喻之。此乃三乘學人之末後心，亦即小乘聲聞或大乘菩薩於修行即將完成之階段，欲斷除最後煩惱所起之定；生起此定，可斷除極微細之煩惱而各得其極果，於聲聞之最高悟境可達阿羅漢果，於菩薩則得佛果。一般稱斷煩惱之階位為「無間道」，而由此證得真理之階位稱為「解脫道」，起金剛喻定，相當於無間道，由此得阿羅漢果或佛果，相當於解脫道，故能起金剛喻定之無間道，亦稱為金剛無間道。「後果德涅槃」，果德，即是菩提智德；涅槃，即涅槃斷德。斯乃轉煩惱為菩提，轉生死為涅槃。『後』者，對無礙道，用解脫道以名後也。二轉依具足之人，佛也。～《傳通記》本會版 p. 55-56

p. 1 line -4【三佛菩提尊，無礙神通力】佛之三身名三佛菩提。一者法身菩提。二者報身菩提。三者化身菩提。法身菩提：真如實相、第一義空，自性清淨，體無穢染，理出天真，不假修成，名為法身。報身菩提：備修萬行，能感報佛之果，以因酬果，名曰報身。化身菩提：從報起用，能赴萬機，名為化身。益物圓通，名曰菩提。佛之神通是任運不作意，故云無礙。此對凡夫、二乘作意；故下文云：佛即以無礙智知，即能入彼想心中現。即此意也。～《傳通記》本會版 p. 60

p. 1 line -2【學佛大悲心】一解：三乘各學發佛大悲心。應化聲聞，內秘

菩薩行，外現是聲聞，亦學佛大悲心。二解：佛由大悲心，說諦緣度法，三乘各學隨緣之法，出離生死。～《傳通記》本會版 p. 62-63

p. 1 line -1【遺迹】今文本意指淨土經。故次下云。彌陀本誓願等（云云）。

p. 2 line 1【彌陀本誓願。極樂之要門】上句指壽經，具說彌陀本願之相。下句指觀經。問：云何不言小經？答：彌陀經念佛與二經念佛其體不異。故不別標。～《傳通記》本會版 p. 69

p. 2 line 1【速證無生身】此明往生益。以不退名為無生。～《傳通記》本會版 p. 70 佛之法身無有生滅，故稱無生身。無生，為涅槃之異稱。蓋涅槃之妙理，無生無滅，證悟無生之理，即得無生身。然有分、圓之別，證悟體達「圓」者為佛果；得「分」者，即得無生忍之七地以上菩薩。二者皆稱無生身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 2 line 2【菩薩藏頓教一乘】指淨土法門。以其速疾成佛，故稱頓教；又以一切眾生悉得乘此而成佛，故稱一乘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元照《觀無量壽佛經義疏》卷1：「韋提希等並是凡夫。便證無生。不從小入。故知是頓。準知一代彌陀教觀。皆是圓頓一佛乘法。更無餘途。」(T37, p. 280, a15-17)

p. 2 line 3【六通照知我】《傳通記》：「乞願諸佛，以無礙智知見證明我心願也。問：上云冥加願攝受等，今言六通照知我等，二文意同，何似重言？答：上總請加，故云見佛。今文別述，請加造疏，故云廣開。斯乃從總之別，故非重言。」～本會版 p. 81

p. 2 line 3【二尊教】《傳通記》：釋迦如來說彌陀事，能所合論，故云二尊。又二尊教言可通大、小阿彌陀經。～本會版 p. 81

p. 2～p. 3 「先標序題」簡科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佛出世間之原由。 | (1) 略明出世利生之相。 |
| 二、出世利生之相 | (2) 說法攝生。 |
| ┌ (一) 總明一代說法利生之相 | (3) 隨機利生。 |
| └ (二) 別明淨土興致觀經教起 | (1) 重障機不堪聖道。 |
| | (2) 淨土教興相。 |
| | (3) 歎佛意可仰信果海利益。 |

p. 2 line 5【料簡】即分析研判、揀擇要點之意。此語散見於諸家章疏中，用例各有不同。(1)以種種觀點來論究之意，即以問答方式作精密之議論。(2)經文間有彼此矛盾相反者，故設法為之調和而解釋說明，稱為料簡。(3)安樂集記上曰：「料簡之言，人師不同；今家標章，猶名料簡。和尚總以解釋皆名料簡。天台唯局問答，名料簡也。」(4)臨濟義玄為導學人悟入之方法，有奪人、奪境等四料簡之說，此四料簡為真如實相之四種範疇之意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、《佛學大辭典》、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

p. 2 line 5【序題】《傳通記》：「序題者，略序出世大綱，亦題一經元意也。」

p. 2 line 8【竊以】「竊」：私下、私自。多用作謙詞。～《漢語大詞典》大師為文，謙虛為懷，故作此用詞，如後 p. 132 結語，亦用此語。《傳通記》另作：「大師獨得靈瑞。獨記所授。不與他共。故云竊以。…既是私記。故闕同聞。今亦如此。獨見獨記。何不言竊。」～本會版 p. 90

p. 2 line 8【五乘、十聖】《傳通記》：五乘：人、天、聲聞、緣覺、菩薩；菩薩唯取三祇菩薩及地前菩薩，不可攝十地菩薩，十地菩薩別舉故。今此五乘全未見性，故云不測；十地菩薩分見未窮，故云莫窮。

p. 2 line 8【真如廣大、法性深高】真如理體，非大非小；理事互遍時，萬法與真如，其體不異，故云「真如廣大」。法性平等，凡聖無高下；然如經云：不可思、不可議、不可量、不可說；法體本來不可思、本來不可議，非思慮所緣境界，故云「法性深高」。